

证券代码：600433

证券简称：冠豪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24-035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3/7/29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3年8月15日~2024年8月14日
预计回购金额	20,000万元~40,000万元
回购用途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6,856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3.74%
累计已回购金额	23,175.05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2.45元/股~3.63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冠豪高新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7月28日、2023年8月15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,000.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40,000.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5元/股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29日、2023年8月16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冠豪高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、《冠豪高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

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2024年4月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,779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32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3.00元/股、最低价为2.66元/股，支付的金额为16,385,322.03元。截至2024年4月30日，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8,558,965股，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.74%，回购最高成交价为3.63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2.45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31,750,501.11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规定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年5月1日